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000632 公告编号：2018-7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8年1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近期对外担保议案。遵照《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将议案内容合并披露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或申请授信额度与贸易融资额度提供担保，合计金额为78,990万元人民币，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担保额度使用结束。具体明细如下：

| 被担保对象 | 金额(万元) | 借款银行 | 期限 |
|--------------|--------|---------------------|----|
| 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5,000 |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一年 |
| 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7,650 | 华夏银行闽江支行 | 一年 |
| 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12,000 |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 一年 |
| 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15,000 | 中信银行福州分行 | 一年 |
| 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6,340 | 恒生银行福州分行 | 一年 |
| 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 4,500 | 兴业银行福州市城北支行 | 一年 |
| 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 9,500 | 招商银行福州南门支行 | 一年 |
| 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 15,000 |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 一年 |
| 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 4,000 | 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福州市南门支行 | 一年 |

2、公司为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福州分行借款提供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一年。

对外担保原因：华信实业为公司多年贸易合作伙伴，提供担保有助于推动双方贸易业务的稳步发展，企业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未发现存在贷款逾期情况，且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公司认为担保风险可控。

3、担保方式：包括通过提供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下房产、土地或其它不动产等作为抵押、提供权利质押以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进出口贸易，注册地址：福州开发区君竹路电子小区 1#楼二层（自贸实验区内），法定代表人程必泓。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37,449.64 万元，净资产 13,397.40 万元；2017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8,967.41 万元，利润总额 1,669.60 万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139,399.86 万元，净资产 23,667.43 万元；2018 年前三季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0,581.85 万元，利润总额 10,270.03 万元。信用状况良好。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不持有该公司股权，董事会审议时不需要回避，也不属于关联交易。

2、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进出口贸易，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08 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 528（自贸试验区内），法定代表人：蔡钦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1,921.97 万元，净资产 8,944.98 万元；2017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208.50 万元，利润总额 1,167.63 万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4,363.94 万元，净资产 11,758.34 万元；2018 年前三季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013.13 万元，利润总额 993.00 万元。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不持有该公司股权，董事会审议时不需要回避，也不属于关联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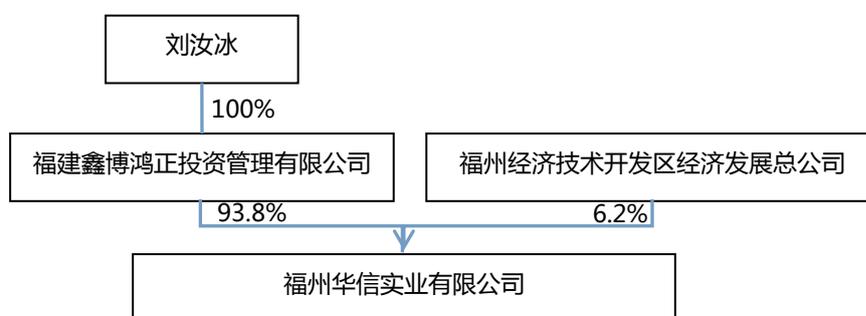
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5%；陈健，30%；廖星华，8.3%；魏梅霜，3.8%；宋建琛，1%；陈偲蔚，0.95%；魏偲辰，0.95%，合计 100%。

公司为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主要股东（陈健、廖星华）提供同额度连带担保责任。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3、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及转口贸易；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钢材、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沥青、润滑油、工业用重油、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石板材、饲料、土特产品的批发；鱼粉、粮油制品、植物油的批发；家用电器销售，音响、舞台灯光销售和安装。法定代表人：何锋。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6,377.72万元，净资产11,889.03万元；2017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010.56万元，利润总额2,622.26万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38,745.03万元，净资产13,332.51万元；2018年前三季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500.16万元，利润总额1,924.65万元。信用状况良好。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不持有该公司股权，董事会审议时不需要回避，也不属于关联交易。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鑫博鸿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华信实业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对外担保以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担保为主，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控股子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均提供与权益比例相同的连带担保责任，同时，控股子公司为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主体财务结构健康，偿债能力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为它们提供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4,796.00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70,904.00万元；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

为 55,400 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余额为 301,100.00 万元，占 2017 年期末合并报表净资产比例为 237.03%。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